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
20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5年度

内容	页码
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
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29

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德师报(核)字(14)第 E0115 号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研究院”)编制的重庆研究院20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5年度的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重庆研究院管理层对该合并盈利预测报告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合并盈利预测报告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该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合并盈利预测报告中所述的盈利预测编制基础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测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报告仅供天地科技向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颖



顾崑平



2014年9月3日



有关声明：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是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不应过分依赖该项资料。

一、概况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原名为“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以下简称“重庆研究院”、“本公司”或“公司”)系由煤炭科学研究院抚顺研究所驻梁山煤矿工作组、四川省煤炭工业厅研究所和重庆市煤炭工业研究所于1965年1月1日合并组建而成，1999年7月1日根据中编字(1999)55号文件，随同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整体转制为科技型企业。2000年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根据本公司1999年度的决算报表，按照财政部财会字(2000)2号文件“于印发《转制科研机构新旧会计制度衔接有关调整问题的处理规定》的通知”所确定的实收资本数作为对本公司的投资，本公司转制为中央企业工委直属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由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本公司于2007年8月28日换发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00106100005077号；法定代表人：邵军；注册资本：本公司于2010年使用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948.8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亿元；本公司注册地为重庆市。

根据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8月18日出具的《关于集团所属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制改制的批复》中国煤炭科工改字[2013]132号，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整体改制变更为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持有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并更名为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已对本公司改制基准日2012年8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上述评估结果已经向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备案。本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以下简称“改制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注册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号为500106100005077。改制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亿元。

本公司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范围：地质勘探；气体矿产勘查；甲级；地球物理勘查；甲级；无损检测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工程咨询甲级、丙级；小型露天采石场开采方案编制；三级煤矿安全培训；煤矿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贰级；工程勘查乙级、煤炭行业(矿井)主导工艺乙级(限瓦斯、煤尘防治)；安全评价甲级；建筑工程专项检测；煤炭行业(矿井)专业乙级；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以上范围均凭相关资质证书执业)；汽车销售(未经国家工商总局备案不得从事经营)；机械电气设备及电机、仪器仪表、个体防护用品、防爆用品、高分子材料及制品、汽车零部件的开发、生产、销售、检测；销售：金属材料、摩托车及零部件、橡胶制品、五金交电、百货、家用电器、木制品；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应急救援技术开发、设备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不含特种设备及医疗器械)。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安全救护仪器、工业安全仪器仪表、工业安全监控系统、机械设备、机械电子零件；销售氢氧化钙。承接消防工程，环境污染治理，瓦斯、煤尘防治与监测工程设计，劳动安全卫生评价，软件开发，房屋租赁。塑料、橡胶产品的研发、加工、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械、金属、电子零部件的开发、加工、销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及电机、仪器仪表、防爆用品、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五金交电、百货(不含农膜)、家用电器、木制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民爆器材生产技术及其生产设备的研究、制造、销售、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民爆器材检测检验；民爆器材工程设计、安全防范、安全评价；爆破工程设计、施工、安全评估、爆破施工监理；路基工程及井巷工程；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仪器仪表生产、销售；金属复合材料的加工与销售；信息咨询服务；印刷、煤矿爆破期刊出版；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房屋及设备租赁；餐饮。安全检测技术研究和咨询。矿用通风机及高低压成套开关柜、电气控制设备、壳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矿井通风技术咨询。服务。(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二、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系为天地科技向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目的而编制。

本合并盈利预测表中的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及2013年度实际数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相关编制基础列示于重庆研究院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2013年度及2012年度财务报表(以下统称“合并财务报表”)中。本合并盈利预测表中的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的实际数、20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5年度的预测数系根据本编制基础编制。

1. 重庆研究院根据业经审计的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及2013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并依据相关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等资料,在充分考虑本集团的经营条件、经营环境、未来发展计划以及合并盈利预测报告中的基本假设所述的各项假设的前提下,以预测期间公司盈利预测报告和如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二)所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预测期间的盈利预测报告为依据,按照如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一)所述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编制了20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5年度的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系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编制并参照天地科技现行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制定,各项会计政策在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一)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披露。编制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大方面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

三、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的基本假设

1. 国家政治、经济、法律、文化等环境因素及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 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对本集团生产经营有影响的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等无重大变化;
4.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货币供应、燃油价格、人均可支配收入等影响煤炭市场需求的因素无重大变动;
5. 央行的存贷款基准利率和外汇汇率在预测期间内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 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和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与历史期间相比没有重大差别;
7. 生产经营将不会因劳资争议以及其他董事会不能控制的原因而蒙受不利影响;
8. 本集团高层管理人员无舞弊和违法行为而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9. 经营所需的能源和原材料供应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10. 主要产品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11. 于预测期间内,本集团架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12. 企业经营发展计划如期实现,无重大变化;
13. 本集团资金来源充足,不存在因资金问题而使各项经营计划的实施发生困难;
14. 于预测期间内,不会发生其他重大资产交易;
15. 无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和不可抗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5年度

四、 合并盈利预测表

合并盈利预测表

20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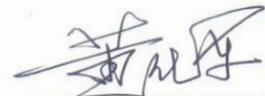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四)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1月1日至 6月30日止 期间	7月1日至 12月31日 止期间	合计	
			经审计 实际数	经审计 实际数	预测数	
一、营业总收入	1	221,141	90,228	142,065	232,293	239,674
营业成本	2	106,113	46,176	66,310	112,486	115,6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17	982	1,819	2,801	3,041
销售费用	3	27,918	7,353	21,369	28,722	29,561
管理费用	4	51,207	20,226	27,115	47,341	48,498
财务费用	5	2,463	1,339	1,390	2,729	2,179
资产减值损失	6	823	1,600	214	1,814	890
加：投资收益	7	426	231	-	231	-
二、营业利润		30,926	12,783	23,848	36,631	39,844
加：营业外收入	8	10,587	2,396	3,851	6,247	4,723
减：营业外支出	7	13	4	-	4	-
三、利润总额		41,500	15,175	27,699	42,874	44,567
减：所得税费用	9	5,419	2,241	3,590	5,831	6,410
四、净利润		36,081	12,934	24,109	37,043	38,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	35,358	12,527	23,702	36,229	37,343
少数股东损益		723	407	407	814	814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本集团于改制日进行公司改制建账时，纳入改制范围的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按评估值重新确认入账价值。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4、 企业合并 - 续

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续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集团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7.1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2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7.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7.3.1 贷款和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金融工具 - 续

7.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7.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7.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金融工具 - 续

7.4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7.5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6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应付款项)。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金融工具 - 续

7.6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7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应收款项

8.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将应收款项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以上的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8.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往来	本集团将所有关联方应收款项作为一个单独分组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关联方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应收款项 - 续

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以及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年限计提	账龄分析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年-2年	10	10
2年-3年	20	20
3年-4年	50	50
4年-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根据管理层估计回收的可能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计提法

9、 存货

9.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及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本集团于改制日进行公司改制建账时，纳入改制评估范围的存货按评估值重新确认入账价值。

9.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9、 存货 - 续

9.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0、 长期股权投资

10.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0.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0.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本集团于改制日进行公司改制建账时，纳入改制评估范围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评估值重新确认入账价值。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0、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0.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续

10.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于改制日进行公司改制建账时，纳入改制评估范围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评估值重新确认入账价值。

10.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0.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0.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1、 固定资产

11.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于改制日进行公司改制建账时，纳入改制评估范围的固定资产，按评估值重新确认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交通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其他设备	8-20	5	4.75-11.8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1.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4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无形资产

13.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于改制日进行公司改制建账时，纳入改制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按评估值重新确认入账价值。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2 研究与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3、无形资产 - 续

13.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5、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6、收入

16.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16.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17、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9.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9、所得税 - 续

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9.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0、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0.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1、 职工薪酬

21.1 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同时建立了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内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职工内部退休计划当期精算利得或损失于其他综合收益当期确认。

21.2 退休福利成本

设定提存退休福利计划中的供款在其到期应付时记入费用。如果在国家退休福利计划中的义务等同于设定提存退休福利计划中产生的义务，那么，对国家退休福利计划中的付款与设定提存计划中的供款作同样的处理。

对于设定受益退休福利计划，会在各资产负债表日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当期精算利得或损失通过其他综合收益在当期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退休福利义务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按未确认的精算利得和损失以及未确认的过去服务成本进行调整，并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于由集团提供的如下设定受益计划福利的负债和费用进行精算评估：

- (1)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离退休手续的离退休人员(“现有离休人员及现有退休人员”)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内退手续的内退人员、现有内退人员的补充退休后福利；
- (2)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享有资格的已故员工遗属(“现有遗属”)的补贴福利；
- (3) 现有内退人员的离岗薪酬持续福利。

本集团参考中国国债收益率确定折现率，根据中国法定退休年龄确定正常退休年龄。

22、 专项储备

本集团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直接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

按规定范围使用安全生产费时，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用以购建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二) 本集团的主要子公司

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淮北	民爆器材及其生产设备的开发	5,000	100.00	100.00	是
重庆科华安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	1,000	100.00	100.00	是
重庆科聚孚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	塑料板、管、型材的制造	500	100.00	100.00	是
山西榆煤科安运风机有限公司	山西	采矿、采石设备制造	10,000	51.00	51.00	是
重庆安标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	安全检测技术研究和咨询	500	100.00	100.00	是

(三)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17%、6%
营业税	营业税应税收入	3%、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城市建设维护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2、主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2011年7月27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布了《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文件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重庆市沙坪坝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涉税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沙国税所西[2012]022号)核准，本公司适用15%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子公司重庆科聚孚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科华安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科聚孚及科华”)已获得相关税务部门批准，适用15%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其他优惠政策

子公司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原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爆破技术研究所)系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2008年11月19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CR20083400051，有效期为3年。并于2011年10月14日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134000108，有效期为3年。因此，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减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山西榆煤科安运风机有限公司系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2013年8月12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314000003，有效期为3年。因此，2013年及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减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2年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在编制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时，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上述公司很可能将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在2015年仍然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三) 税项 - 续

2、主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淮北科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经过安徽省税务机关的批准，享受20%所得税优惠税率。在编制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时，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公司很可能继续符合相关税务规定，在2015年仍然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其他子公司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四) 合并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说明

1、营业总收入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合计	
			经审计实际数	经审计实际数	预测数	
安全技术及设备	(1)	217,293	88,942	140,040	228,982	236,258
- 安全设备	(1)	102,373	40,675	64,043	104,718	108,046
- 安全仪表	(1)	101,251	41,280	64,996	106,276	109,653
- 矿用新材料	(1)	13,669	6,987	11,001	17,988	18,560
设计与工程总包	(2)	3,539	1,075	1,693	2,768	2,856
其他业务	(3)	309	211	332	543	560
合计		221,141	90,228	142,065	232,293	239,674

(1) 安全技术及设备

重庆研究院的核心业务为安全设备销售与安全技术服务，该业务与煤炭行业相关度较高。安全设备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煤矿安全监测监控系统、煤矿瓦斯防治仪器仪表、粉尘防治系统、矿用物探设备、钻机等应用于煤炭开采领域的机械设备。安全技术服务主要包括瓦斯防治类技术服务和检测服务。安全技术及设备业务细分为四个板块：安全设备、安全仪表以及矿用新材料。

安全设备：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到2015年，煤炭生产将进一步向大基地、大集团集中，基本建成资源利用率高、安全有保障、经济效益好、环境污染少和可持续发展的新型煤炭工业体系。近年，随着国家对煤矿安全生产监督力度的加强，大型煤炭基地的整合与现代化矿井的建设，以及煤层气开发利用和煤矿粉尘防治工作的开展，煤炭企业对矿用钻机、通风机和钻装机等装备类产品的需求逐年增加，本集团核心产业安全技术服务与安全设备销售前景良好，预计2014年及2015年安全设备收入均为人民币104,718万元、人民币108,046万元。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说明 - 续

1、 营业总收入 - 续

安全仪表:

目前,安全仪表市场需求日益增大。随着煤矿对安全产品技术水平要求的提高,检测仪器及监控系统的升级换代和功能扩大是技术发展的必然。另外,国务院【国发(2010)23号】要求全国煤矿和非煤矿山必须安装安全监测监控系统、井下人员定位系统和通信联络系统等技术装备,安全仪表产业迎来良好市场机遇。预计全国煤矿各类安全仪表市场容量为150亿元,按3到5年升级换代,全国煤矿近几年对该类产品的需要每年在30-50亿元左右。根据本集团的市场占有情况,预计2014年及2015年安全仪表收入为人民币106,276万元、人民币109,653万元。

矿用新材料:

矿用新材料产业主要包括矿用管材等。矿用管材主要是用于瓦斯抽放的塑料管道。根据我国《煤矿瓦斯治理与利用总体方案》中规划,2015年瓦斯抽采量达到120亿立方米。根据煤矿瓦斯抽放利用量,每年瓦斯抽放管道市场在20亿左右,其中塑料管道将在12亿左右。在市场竞争方面,瓦斯抽放管道主要竞争对手是分布在山东、山西、四川等省区的中小型聚乙烯管材生产企业,重庆研究院占据一定优势,能够占领这个新兴领域,预计2014年及2015年矿用新材料收入为人民币17,988万元、人民币18,560万元。

(2) 设计与工程总包

设计与工程总包系重庆研究院2011年开始的新业务,尚未形成规模效益,预计2014年及2015年设计与工程总包收入均为人民币2,768万元及2,856万元。

(3)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租赁收入和零星材料销售等,预计2014年及2015年其他业务收入均为人民币543万元及560万元。

五、 模拟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四) 模拟合并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说明 - 续

2、 营业成本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期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止期间	合计	
		经审计 实际数	经审计 实际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主营业务成本	(1)	106,017	46,149	66,280	112,429	115,594
其他业务成本	(2)	96	27	30	57	67
合计		106,113	46,176	66,310	112,486	115,661

(1)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包括原材料及辅助材料、工资及福利费、工程分包、能源动力、折旧及修理费等制造费用。

本集团的安全设备销售业务的单位成本包括变动成本和固定成本。

本集团变动成本中原材料及辅助材料所占比重较大，种类主要包括钢材、建筑材料等。原材料及辅助材料的预测以当前实际材料成本（包括原材料和辅助材料）为基础，并考虑原材料及辅助材料的价格预测，消费价格指数的增长速度等影响。其他变动成本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历史经验进行预测。

本集团的固定成本中包括折旧费、人工费用等，折旧的预测是以2014年6月30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出已有固定资产在预测期的折旧，再加上预测期内预计从在建工程结转完工的资产计提的折旧计算得出。人工费用系根据预计的生产人员人数按当前的工资水平并考虑一定的增长幅度预测。

本集团的安全技术服务以及安全工程建设的成本主要为人工费用和工程分包费用。人工费用系根据预计的工作人员人数按当前的工资水平并考虑一定的增长幅度预测。工程分包费用系根据管理层的历史经验以及原材料及辅助材料、工资费用的增长幅度预测。

按照上述方法，预计2014年主营业务成本为人民币112,429万元，同比增加涨幅6.05%；2015年主营业务成本为人民币115,594万元，同比增加2.82%，与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预测增长幅度基本相当。

(2)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主要包括房屋租赁成本和材料销售成本，预计2014年及2015年的其他业务成本均为人民币57万元及67万元，与2013年基本一致。

(3) 营业毛利率

2013年度实际营业毛利率和2014年及2015年预测营业毛利率分别为51.99%、51.49%及51.66%，无重大变动。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说明 - 续

3、销售费用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1月1日至 6月30日止 期间	7月1日至 12月31日止 期间	合计	
	经审计 实际数	经审计 实际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职工薪酬	1,980	796	2,313	3,109	3,200
运输费	2,598	887	2,578	3,465	3,566
差旅费	3,928	1,399	4,066	5,465	5,624
售后服务费	4,681	1,367	3,973	5,340	5,496
办公费	4,495	763	2,217	2,980	3,067
其他	10,236	2,141	6,222	8,363	8,607
合计	27,918	7,353	21,369	28,722	29,561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运输费、差旅费、售后服务费、办公费等。预计2014年和2015年销售费用分别为人民币28,722万元、人民币29,561万元，同比增长分别为2.88%、2.92%，销售费用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其变动在合理变动范围之内。

4、管理费用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1月1日至 6月30日止 期间	7月1日至 12月31日止 期间	合计	
	经审计 实际数	经审计 实际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职工薪酬	28,342	10,517	14,099	24,616	25,218
研究开发费	12,622	3,846	5,156	9,002	9,222
其他	10,243	5,863	7,860	13,723	14,058
合计	51,207	20,226	27,115	47,341	48,498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及福利费和研究开发费等，预计2014年管理费用为人民币47,341万元，同比下降7.55%，主要是研发计划调整，研究开发费下降所致。2015年管理费用为人民币48,498万元，同比增长2.44%，主要是职工薪酬随经营业绩增长而增长。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说明 - 续

5、 财务费用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期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期间	合计	
	经审计 实际数	经审计 实际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利息支出	1,390	808	764	1,572	1,022
减：利息收入	293	194	99	293	293
其他	1,366	725	725	1,450	1,450
合计	2,463	1,339	1,390	2,729	2,179

财务费用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和应付退休福利的利息成本等，预计 2014 年的财务费用为人民币 2,730 万元，主要是符合退休福利计划的人数增加，应付退休福利基数上升所致。预计 2015 年财务费用为人民币 2,179 万元，同比减少 20.18%，主要是预计偿还部分借款，借款利息下降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期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期间	合计	
	经审计 实际数	经审计 实际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3	1,600	214	1,814	890
合计	823	1,600	214	1,814	890

本集团根据现有应收款情况和预期款项回收期间，考虑未来预测收入的增长，预计于预测期间不会发生新增的重大资产减值损失。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说明 - 续

7、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支出

因投资支出及营业外支出的发生具有不确定性，本集团未预测预测期间的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支出金额。

8、营业外收入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1月1日至 6月30日止 期间	7月1日至 12月31日止 期间	合计	
	经审计 实际数	经审计 实际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事业费补助	1,473	567	905	1,472	1,473
嵌入式软件增值税退税	2,971	204	2,946	3,000	3,250
科研收入补助	5,893	1,460	-	1,460	-
其他	250	165	-	165	-
合计	10,587	2,396	3,851	6,247	4,723

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事业费补助、增值税退税、科研收入补助等。事业费补助为本集团根据相关文件的规定而获取的转制科研院所经费补贴。增值税退税为本集团销售嵌入软件的安全设备后返还的软件销售增值税退税。根据历史情况，预计2014年、2015年事业费补助及嵌入式软件增值税退税合计均为4,473万元，与2013年基本一致。

其他的营业外收入的发生具有不确定性，本集团未预测预测期间的发生金额。

9、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及所属主要子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见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三)税项。各子公司按各自的法定税率，并考虑纳税调节事项对所得税费用进行预测。2013年度合并利润表中的企业所得税实际有效税率为13.06%，2014年度及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预测有效税率分别为13.60%、14.38%。有效税率上升是由于各子公司的相对盈利能力有变化。有效税率的变化在合理范围内。

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基于以上所有假设，预计2014年度及2015年度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36,230万元、人民币37,343元，同比增长2.47%、3.07%，变动在合理范围之内。

(五) 影响合并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风险和准备采取的措施

1、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风险

(1) 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产品生产和项目施工主要消耗的原材料包括钢材、建筑材料等。近年来，钢材、建筑材料的价格持续上涨，预计未来这种趋势仍可能继续。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将对本集团经营带来风险。

(2) 市场需求量下降的风险：

近年来煤炭价格回落，煤炭企业利润大幅下滑，煤炭市场的“黄金十年”彻底终结。受到煤炭行业整体下行的影响，本集团所面临得市场需求量也相应减少。

(3) 技术更替的风险：

随着煤炭行业产业化发展，相关设备及技术的研发周期缩短，更替速度加快，这为本集团提供了新的市场机遇，同时也给本集团产品研发带来了挑战。

(4) 项目质量下降的风险。

本集团技术服务、工程施工的业务周期较长，外部单位参与程度较高。由于项目控制环节的增多，以及外部单位技术水平、管理能力以及装备事业层次不齐，可能使本集团技术服务和工程施工的工作质量下降。

(5) 财务风险。

在煤炭行业整体形势低迷，煤炭生产企业经济效益严重下滑的情形下，煤炭生产企业的现金流紧张，拖欠工资现象严重。由于本集团主要业务完全依赖煤炭行业，上述情形不可避免的对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回收产生重大影响。

2、准备采取的措施

(1) 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准备采取的措施：

- a.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降低生产成本。本集团的产品是小批量、多品种的组成结构。产品的零部件分为外协加工件外购通用件两大类。在生产过程坚持将工艺技术方法的革新作为实现降本增效的重要手段。一是改进产品设计，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改进产品结构，降低材料消耗；二是改进工艺，研制并使用新材料或代用料，争取低投入、高产出；三是注重边角余料的回收利用，实行合理套裁和修旧利废，提高原材料的利用率。
- b. 保持合理库存，提高物流周转效率。根据物资供货周期和生产计划，制定合理的采购计划，在保证满足生产需求的前提下，通过加快物资周转速度，尽量降低存货数量。

(2) 应对市场需求量下降的风险准备采取的措施：

加大研发力度，扩大服务、工程、装备等全方位技术优势，延伸服务领域，为承担综合一揽子项目奠定基础，通过综合性优势，扩大市场占有率。

(3) 应对技术更替的风险准备采取的措施：

本集团作为煤矿安全生产装备保障领域内的高科技企业，领先战略将作为企业长期发展的主导战略，在未来发展中，本集团将会一直立足于市场前沿，以满足市场需求为基础，进行大量具有前瞻性的技术、产品研制与创新。

五、 合并盈利预测表说明 - 续

(五) 影响合并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风险和准备采取的措施 - 续

2、准备采取的措施 - 续

(4) 应对项目质量下降的风险准备采取的措施：

- a. 培训员工质量意识、全员参与质量管理。各业务部门每年根据本部门的人员结构，结合实际生产情况，编制培训计划，通过培训来提高操作人员的岗位技能、质量意识等。
- b. 加强对外部单位的工作监督。加强对外部单位的工作资质的事前评审，积极监督外部单位的工作进度，对外部单位的施工成果进行严格评估。

(5) 应对财务风险准备采取的措施。

本集团依据客户信用管理办法，将针对不同信用等级客户采取不同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有针对性地加大催款力度，减少应收账款，提高应收款项周转率。同时充分利用银行对本集团的授信额度，综合采用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多种方式，降低应付款项周转率，努力降低财务风险。

六、 盈利预测承诺函

重庆研究院向投资者郑重承诺，在正常生产经营条件下，本集团能够完成20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5年度的盈利预测。

* * *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结束* * *